

中共益阳市生态环境局安化分局党组文件

益环安党〔2025〕1 号

签发人：曹 炜

中共益阳市生态环境局安化分局党组 关于印发《益阳市生态环境局安化分局班子 成员分工》的通知

各股室、二级机构：

根据我局实际及工作需要，经分局党组研究，现将《益阳市生态环境局安化分局班子成员分工》印发给你们，请遵照执行。

中共益阳市生态环境局安化分局党组

2025年1月8日

益阳市生态环境局安化分局班子成员分工

曹 炜（党组书记、局长）：主持益阳市生态环境局安化分局全面工作。

童智勇（党组成员、副局长）：协助局长工作。负责机关日常运转工作、承担文电、会务、调研、信息报送、档案、机要保密、后勤、政务公开、政务督查督办、政务协调等工作；负责意识形态、创文巩固；负责组织协调人大代表建议、政协委员提案办理工作；承担生态环境信息网建设工作；负责机关工会、干部职工福利待遇、青年、团建工作、计划生育、志愿者服务、关心下一代。负责环境影响评价、政策环境影响评价和项目环境影响评价，统筹协调“放管服”改革和行政审批制度改革，牵头负责“互联网+政务服务”平台建设、管理和使用，行政审批、排污权交易、招商引资、空间规划等。负责单位干部人事、工资、社保、机关党建、纪检监察、退役军人事务管理、机构编制、离退休人员管理与服务、乡村振兴等；局党组安排的其他临时性工作。

（分管办公室、环境影响评价与排放管理股（行政审批改革股）、人事股）

蔡进（党组成员、副局长）：协助局长工作。负责财务、劳资、国有资产管理、内部审计，干部职工五险一金，负责生态环保科技工作和环保产业发展。负责生态环境执法监测、

污染源监测和应急监测工作。负责水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，河长制、防汛抗旱、入河排污口设置管理。承担机关行政复议、行政应诉等工作，环境保护执法质量评议和案卷评查工作，负责机关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查工作；指导、监督生态环境保护行政执法工作；开展平安创建、扫黑除恶、禁毒工作；局党组安排的其他临时性工作。

（分管财务股、安化生态环境监测站、水生态环境股、法规股）

彭婵（总工程师）：协助局长工作。负责土壤、地下水等污染防治和生态保护的监督管理；监督、指导受污染土壤的生态修复工作，组织实施清洁化生产工作；负责固体废物、化学品、重金属等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；组织实施危险废物经营许可、固体废物转移许可、新化学物质环境管理登记等环境管理制度；负责自然生态保护、城乡人居环境整治、农业面源污染防治、生态保护红线监管、农村环境整治等；组织开展生态环境保护执法检查活动。负责本辖区大气、噪声、光、化石能源等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；负责核与辐射安全的监督管理，负责辐射环境事故应急处理的监督管理，负责大气、核与辐射污染防治项目申报并监督管理项目实施，监督指导区域大气环境保护工作。负责贯彻实施生态环境保护宣传教育纲要，组织开展生态文明建设和环境友好型社会建设的宣传教育工作；承担局新闻审核和发布，指导生态环境舆情收集、研判、应对工作；指导协调环境保护志愿者协会工

作。局党组安排的其他临时性工作。

（分管土壤与自然生态环境股、大气股、宣教股）

贺 华（副局长）：协助局长工作。负责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，本辖区重点污染源在线监控系统现场监督管理，协调生态环境保护县级跨部门联合执法行动，受理和办理信访投诉举报，违法案件、事故（事件）调查取证，应急管理、安全生产、自行监测、税收协控联管、“治超”等工作。负责生态环境保护规划，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管理，生态环境统计、污染源普查、生态环境形势分析、三大竞赛、市级对县污染防治攻坚战成效考核、督察督查、生态文明体制改革、“一岗双责”、县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具体工作；负责环境信用等级评价，洞庭清波等；局党组安排的其他临时性工作。

（分管安化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、综合协调股）

报 送：益阳市生态环境局

抄 送：益阳市生态环境局安化分局

中共益阳市生态环境局安化分局党组

2025 年 1 月 8 日印发